

证券代码：000035

证券简称：中国天楹

公告编号：TY2023-65

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7 票，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和《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同意确定 2023 年 10 月 30 日为授予日，向符合条件的 373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5,093 万份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5 票，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公司董事曹德标、涂海洪参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，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31 日